#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接到持股5%以上股东江阴耀博泰邦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江阴耀博")有关办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,具体事项如下: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解除质押 股数	质押开始日 期	解除质押日 期	质权人	本次解 除质押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
江阴耀博泰邦 投资中心(有 限合伙)	否	37, 000, 000	2017-3-27	2018-3-27	长江证券 (上海)资 产管理有 限公司	64. 97%
江阴耀博泰邦 投资中心(有 限合伙)	否	19, 946, 224	2017-11-20	2018-3-27	长江证券 (上海)资 产管理有 限公司	35. 03%
合计		56, 946, 224				100.00%

##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江阴耀博持有公司股份56,946,224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15%;江阴耀博所持公司全部股份均已经解除质押。



### 二、备查文件

长江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股票质押融资购回凭证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站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,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!

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9日

